

LTECH 雷特

雷特科技

NEEQ: 832110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uhai Ltech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 2019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9年年度大事记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阿里首家未来酒店

雷特科技为阿里首家未来酒店——菲住布渴提供专业的照明控制方案，应用灯带照明设计，结合雷特DMX解码器及0-10V调光驱动器、搭配天猫精灵小管家，为用户提供舒适、优质的智能照明环境。



美国发明专利证书

2019年3月，雷特科技的控股公司江门雷特以“槽箱式天花灯具改装替换组件”获得美国专利商标局局长下发的发明专利证书，进一步加强公司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同时也提高了公司核心竞争力。

具体内容已在www.neeq.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19-006)



海尔世界家电博物馆

2019年3月，海尔世界家电博物馆正式开馆。雷特科技采用了DMX智能调光电源，运用该产品具有T-PWM超深度调光技术以及能实现0.01%-100%任意亮度调节的功能，满足博物馆各类特色展厅及体验馆对灯光的需求，成功为其打造高质量的健康光环境。



阿拉丁神灯奖优秀技术奖

2019年5月，在第24届广州国际照明展览会——阿拉丁神灯奖的颁奖典礼上，雷特科技自主研发的“具有T-PWM超深度调光技术的智能电源”项目荣获阿拉丁神灯奖优秀技术奖。

2019年年度 大事记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中东迪拜国际照明展

2019年10月,雷特科技参加了世界建筑灯饰照明行业里规模最大、最具权威的专业展会之一——2019中东迪拜国际照明展(Light Middle East),进一步展示公司产品技术,开拓国际市场,与行业人士加强交流、促进合作。



珠海市香洲区2018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综合创新实力50强

2019年10月,在珠海市香洲区科工信局根据各公司的研发投入、科技人员、知识产权、营业收入、税收等进行综合评定并公示的《香洲区2018年度高企百强名单》中,雷特科技荣列“香洲区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创新综合实力50强”。



2019年度十大智能照明品牌奖

2019年12月,雷特科技受邀参加2019年度“中国智能建筑品牌奖”颁奖典礼,并凭借优秀的企业实力荣获“2019年度十大智能照明品牌奖”。



2019年智光杯“会长提名奖”

2019年12月,雷特科技在由上海浦东新区科学技术协会、上海浦东智能照明联合会主办的第四届物联网照明大会上荣获2019年智光杯“会长提名奖”。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7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0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4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公司、挂牌公司、雷特科技	指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控股公司、江门雷特照明	指	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小雷科技	指	珠海小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雷特照明	指	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雷建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傅亮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

公司出于对商业信息保护的需要，避免本行业不适当的竞争，未披露前五大客户，五大供应商的具体名称。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雷建文、卓颖钊直接、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60%以上的股份，且雷建文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卓颖钊担任公司董事职务。雷建文、卓颖钊能对公司的战略、生产经营、实施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自身的表决权和影响力对重大经营、人事决策等施加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2、出口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出口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出口业务占比超过 50%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若我国出口政策发生变动，可能影响公司产品在价格等方面的竞争力，从而影响到公司产品出口规模及业绩。
3、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海外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50%以上，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大。由于公司海外销售以美元结算，占比较高，因此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导致公司发生汇兑损失的风险加大，从而影响到公

	司盈利能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行业重大风险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uhai Ltech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雷特科技
证券代码	832110
法定代表人	雷建文
办公地址	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东六路 3 号 15 栋二层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王华荣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756-6208393
传真	0756-6208393
电子邮箱	Stock@ltech.cn
公司网址	http://www.ltech.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东六路 3 号 15 栋二层 51906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秘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3 年 9 月 25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3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其他电子设备制造（C399）--其他电子设备制造（C399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智能照明控制器、智能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3,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珠海雷特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雷建文、卓颖钊夫妇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75452568XT	否
注册地址	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东六路 3 号 15 栋二层	否
注册资本	33,000,000 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 239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淑燕、李恩成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2020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以上议案经过 2020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 2020 年 3 月 5 日起，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7,574,423.08	75,358,154.82	29.48%
毛利率%	51.57%	52.0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01,289.66	16,199,394.58	64.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876,049.38	13,298,044.08	64.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0.91%	15.4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7.19%	12.70%	-
基本每股收益	0.81	0.49	65.3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8,642,002.93	134,007,322.13	25.85%
负债总计	23,005,457.45	16,818,728.33	36.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466,933.82	113,945,636.94	24.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29	3.45	24.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92%	12.3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3.64%	12.55%	-
流动比率	5.60	6.95	-
利息保障倍数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62,021.89	23,724,808.90	41.04%
应收账款周转率	43.96	19.93	-
存货周转率	2.66	2.6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5.85%	22.1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9.48%	6.91%	-
净利润增长率%	69.46%	20.7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3,000,000	33,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338.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64,669.2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791,286.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57.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089.8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609,964.05
所得税影响数	812,64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083.7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725,240.28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	------------	--------------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2,853,559.13	2,645,076.02		
预付款项	1,538,445.02	1,479,431.89		
其他应收款	752,335.76	726,399.05		
存货	13,738,426.81	14,721,764.46		
其他流动资产	33,239,396.64	33,668,678.16		
固定资产	4,306,242.29	4,902,859.51		
在建工程	3,442,098.43	5,570,868.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273.59	772,925.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119.00		
应付账款	5,461,502.88	7,915,000.94		
预收款项	2,926,154.82	2,959,555.93		
应付职工薪酬	773,655.10	2,506,777.87		
应交税费	2,486,256.29	2,463,516.07		
其他应付款	2,816.22	247,596.87		
其他流动负债		601,102.20		
预计负债		64,323.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855.20		
资本公积	39,684,379.03	35,530,118.10		
盈余公积	6,760,321.27	7,012,011.37		
未分配利润	36,179,035.43	38,403,507.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5,623,735.73	113,945,636.94		
少数股东权益	3,314,421.48	3,242,956.86		
营业收入	76,203,935.54	75,358,154.82		
营业成本	36,284,649.73	36,163,526.05		
销售费用	9,644,277.48	10,216,828.27		
管理费用	4,797,459.98	7,757,267.94		
研发费用	7,103,120.13	7,527,010.0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25,404.01		
信用减值损失		198,167.49		
资产减值损失	1,133,309.88	1,408,955.38		
所得税费用	2,972,431.67	2,319,784.16		
净利润	20,321,468.27	16,244,801.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04,597.15	16,199,394.58		
少数股东损益	116,871.12	45,406.5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国内早期专业从事 LED 智能控制技术及照明应用解决方案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在世界各地的著名建筑、机场、酒店、别墅、卖场等广泛应用。“LTECH 雷特”是公司专注经营多年的业内知名品牌，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 LED 智能控制技术的研究与发展，坚持不懈地以技术创新带动行业发展，力求让照明灯光更智能、健康、节能、舒适。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它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雷特科技长期坚持“品质为先、诚信为本”的经营理念，以“科技创新、追求卓越”研发理念引领客户需求，对物联网、大数据、云技术、ZigBee、BLE（蓝牙）无线通讯等新兴技术有深入研究与应用，公司产品融合了智能手机 APP、无线 WIFI、5G 网络，通过人体感应、触摸屏、手持遥控器、互联网等控制照明灯具及家用设备。同时兼容 DALI、DMX、RDM、0-10V、可控硅等国际标准化协议，并获“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颁发的“采用国标标准产品标志证书”。公司拥有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市级的“重点企业技术中心”。

公司实施“销售网络化，渠道多元化，形式多样化”的营销策略，并通过市场部一系列的营销策划来推广公司的产品及品牌。公司销售为迎合市场需求不断创新，已实施坐商与行商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线上通过邮件、电话、社交平台、公司官方网站，线下通过展览、经销商、代理商及公司设立的办事处等拓展业务。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及品牌沉淀，已在世界各地拥有一批忠实的客户资源，公司实施可控性、保障性、可行性的收款帐务模式，应收账款占比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足，为公司的“科技创新”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来源为产品销售收入，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年初既定发展战略目标深耕智能照明领域，充分利用国内外办事处就近解决客户照明应用解决方案的竞争优势扩大市场营销，通过经典案例的市场传播提升公司的品牌价值，同时发挥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及对行业的充分理解和独特的见解，不仅在国内几个重点城市与专业人士探讨 LED 照明解决方案，还走进大学校园与在校师生进行关于新时代照明知识的教学传播，开启新的一年、新的智能照明讲座之旅，用实际行动展现雷特科技在行业的影响力。使得公司在市场日益激烈的竞争环境下，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总额都实际了明显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757.44 万元，同比增长 29.48%；净利润为 2,752.79 万元，同比增长 69.46%；2019 年期末总资产 16,864.20 万元，较期初增长 25.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46.69 万元，较期初增长 24.15%。

公司在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几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成绩缘于公司在报告期一系列有力的措施及创新精神。

一、加强内部管理，报告期内公司革除原有的组织架构，以创新为基础梳理并创立符合公司现行发展的架构模式，让部门职责更加清晰、明确，各职能部门之间建立了跨部门合作无障碍的沟通机制，这种各部门之前相互监督又以同一个目标为导向的组织架构提高了工作效率及部门担当，促进了公司的发展。

二、销售管理方面：报告期公司管理层大胆创新，对销售原来的薪酬制度进行变革，并通过强有力的奖励机制激励销售人员的战斗激情，通过雷特读书会，分享会及培训会的方式提升销售员的各项技能，公司再配备各种展销平台，为国内外客户展示公司的创新产品、分享专业照明解决方案，报告期间先后参加国外 2019 印度国际、2019 中东迪拜国际照明展、英国国际照明展，国内的第 24 届广州国际照明展，第 21 届香港国际秋季灯饰展，特别是在第 24 届广州国际照明展雷特的 L-BUS 商业照明体验区成为大众追捧的热点。公司通过对内提升销售人员的技能，对外进行优质产品展示，双管齐下保证了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

三、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发方面加大各国产品认证的投入，各项认证的获得既是产品品质的保障，也是产品在世界各地通行无阻的通行证。同时继续以“万物互联”为趋势，产品优化升级开始从“互联网+”向“万物+”转变，公司还成功探索出革命性的 T-PWM 超深度调光技术。T-PWM 调光能够实现 0-100%全范围调光，LED 调光深度小于 0.1%，符合专业频闪仪测试高标准要求，无频闪效果搭配低亮度调光使灯光极致柔和，能够营造更适宜的照明氛围，报告期内，公司凭借该产品在照明行业的殿堂级评选活动——阿拉丁神灯奖颁奖典礼上获得“阿拉丁神灯奖优秀技术奖”；此外，雷特科技根据可变色温灯

具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在以 T-PWM 超深度无频闪调光技术为依托的基础上，从“人本照明”的观点出发，研发推出“LED 智能色温驱动器”。此新品支持 0-10V、DALI、可控硅、PUSH DIM、DMX512/RDM 和无线等多种协议与接口，兼容市场上各种品牌的调光器，能够满足不同领域高要求的应用，实现不同色温的变化，创造健康舒适的光环境。2019 年 8 月，公司重磅推出新品——雷特 MS Panel 场景大面板。产品具备 512 个 DMX 通道输出，拥有 512 个自定义场景，在 0-99 秒内完成场景切换，能灵活搭配 300 多款驱动配件，支持外接干接点，可以实现全球远程控制，采用可视化 LCD 彩色屏，通过触摸震动反馈，给用户提供良好的交互体验。

(二) 行业情况

随着科技的发展，现在灯具早已不仅仅是用来照明，更多的是一种装饰物，用来营造温馨、浪漫、奢华、绚丽等不同场合不同时间段所要求的不同氛围。人们目前所要求的智能化主要包括能实现灯具的开、关、调光、延时关等，手动和遥控对各路灯具的操作，能够依据用户个性化需要定义各种场景灯光，如夏天冷色调灯光、冬天暖色调灯光、会客灯光、休闲灯光等，并可以通过遥控器或手机 APP 操作，大众化（消费照明）的智能 led 照明市场趋向于采用开放的统一标准，以确保不同厂商的产品间拥有良好的互操作性。随着 led 智能照明的技术进步及广泛应用，控制系统的安装、调试将更简单，且无需额外工具和专业知识。led 灯具的可控性更丰富，如亮度、色温及色度可控可调。具备场景、调光调色控制功能的多功能照明控制面板逐步取代传统的开关面板。照明技术与互联网、物联网及云技术高度融合，智能照明将广泛普及并无处不在。

LED 智能控制照明技术有着广阔的发展空间，智能照明属于智能照明的中枢神经，未来它将不再局限于照明的功能，使灯具具有调色、调制和控制的特性，还将基于以上特性搭建一个智慧网络平台，并在该平台中扮演重要角色，把各类前端传感器反馈的信息汇集在一起，实现物联展现更多应用和功能。随着各种智能技术的不断进步，智能照明也将为人们带来更加便捷智能的生活方式。智能照明目前仍然只是处于推广期，是未来 LED 市场的趋势。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 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 重%	
货币资金	22,827,788.23	13.54%	63,988,156.55	47.75%	-64.32%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20,307.35	0.90%	2,645,076.02	1.97%	-42.52%
存货	19,170,928.21	11.37%	13,593,200.05	10.14%	41.03%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4,031,729.93	2.39%	4,902,859.51	3.66%	-17.77%
在建工程	29,248,954.71	17.34%	5,570,868.27	4.16%	425.03%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预付款项	731,261.48	0.43%	1,479,431.89	1.10%	-50.57%
应付账款	13,805,995.61	8.19%	7,915,000.94	5.91%	74.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802.48	0.08%	60,855.20	0.05%	124.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773,632.73	49.08%	33,668,678.16	25.12%	145.85%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64.32%，主要是本期期初公司存在募集资金余额及美元定期存款，而截止本期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美元定期存款结汇后已购买理财产品。
-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42.52%，主要是本期江门雷特收回上年应收账款所致。
- 3、存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41.0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产销规模扩大，增加了备货的产品型号及数量所致。
- 4、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425.0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研发总部基地厂区工程项目建设所致。
- 5、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50.57%，主要是本期预付材料款减少。
- 6、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74.43%，主要是本报告期产销规模扩大，采购材料款增加，相应的应付账款增加。
- 7、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124.80%，主要是本报告期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8、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145.85%，主要是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增加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97,574,423.08	-	75,358,154.82	-	29.48%
营业成本	47,256,573.86	48.43%	36,163,526.05	47.99%	30.67%
毛利率	51.57%	-	52.01%	-	-
销售费用	9,168,448.11	9.40%	10,216,828.27	13.56%	-10.26%
管理费用	7,517,359.01	7.70%	7,757,267.94	10.29%	-3.09%
研发费用	7,105,273.85	7.28%	7,527,010.06	9.99%	-5.60%

财务费用	-563,881.12	-0.58%	-3,495,114.48	-4.64%	83.87%
信用减值损失	119,457.41	0.12%	-198,167.49	0.26%	-39.72%
资产减值损失	-651,646.68	-0.67%	-1,408,955.38	1.87%	-146.25%
其他收益	2,813,759.06	2.88%	3,072,834.93	4.08%	-8.43%
投资收益	2,263,057.32	2.32%	360,494.17	0.48%	527.7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28,228.72	0.54%	425,404.01	0.56%	24.17%
资产处置收益	-5,338.81	-0.01%	0		
汇兑收益	0	0%	0	0.00%	
营业利润	31,403,274.72	32.18%	18,543,519.10	24.61%	69.35%
营业外收入	66,580.38	0.07%	43,361.74	0.06%	53.55%
营业外支出	56,322.62	0.06%	22,295.60	0.03%	152.62%
净利润	27,527,944.46	28.21%	16,244,801.08	21.56%	69.4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成本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0.67%，主要是本期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营业成本随之增加。
- 2、财务费用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83.87%，主要是上年同期美元升值幅度相对较大，而本报告期美元相对平稳，汇兑损益同比减少所致。
- 3、信用减值损失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9.72%，主要是公司本期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 4、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46.25%，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门雷特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 5、投资收益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27.77%，主要是公司本期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增加所致。
- 6、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3.55%，主要是公司本期专利权诉讼赔款及废料收入增加所致。
- 7、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52.62%，主要是公司本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 8、营业利润、净利润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69.35%、69.46%，主要是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及投资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6,876,472.21	74,973,240.31	29.21%
其他业务收入	697,950.87	384,914.51	81.33%
主营业务成本	46,926,896.45	35,878,867.63	30.79%
其他业务成本	329,677.41	284,658.42	15.82%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智能照明	40,447,722.71	41.45%	40,045,439.91	53.14%	1.00%
智能电源	44,965,803.79	46.08%	23,989,945.86	31.83%	87.44%
灯具	11,051,985.30	11.33%	10,655,923.98	14.14%	3.72%
其他	410,960.41	0.42%	281,930.56	0.37%	45.77%
合计	96,876,472.21	99.28%	74,973,240.31	99.49%	29.21%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境外销售	55,147,336.22	56.52%	48,712,116.92	64.64%	13.21%
境内销售	41,729,135.99	42.76%	26,261,123.39	34.85%	58.90%
合计	96,876,472.21	99.28%	74,973,240.31	99.49%	29.21%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智能电源本期收入同比增长 87.44%，主要是公司本期加大了控制型智能电源的研发和销售投入，产品不断优化更贴近市场需求。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10,821,716.96	11.09%	否
2	客户 2	4,920,269.33	5.04%	否
3	客户 3	4,463,276.01	4.57%	否
4	客户 4	3,176,538.85	3.26%	否
5	客户 5	2,721,380.94	2.79%	否
合计		26,103,182.09	26.75%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2,945,739.15	6.62%	否

2	供应商 2	2,408,467.32	5.41%	否
3	供应商 3	1,723,646.34	3.87%	否
4	供应商 4	1,680,369.60	3.77%	否
5	供应商 5	1,664,928.70	3.74%	否
合计		10,423,151.11	23.4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62,021.89	23,724,808.90	41.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61,937.04	-24,759,822.88	-273.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0	0%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金额增加 41.04%，主要是本期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及应收账款余额减少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金额减少 273.03%，主要是本期公司理财产品购买金额增加及研发总部基地厂区工程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 广东小雷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小雷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东小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UJL7M74

商事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东六路 8 号五楼 517E 室

法定代表人：雷建强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06 日

营业期限：2015 年 11 月 06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物联网、智能家居、智能照明、智能电源、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说明：此公司在 2019 年由它全资子公司珠海小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品牌运营，市场营销及新产

品的开发。珠海小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法定代表人：雷建强；注册资金壹佰万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UNP9537。经营范围：物联网、智能家居、智能照明、智能电源、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2) 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UK9DAX7

商事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东六路 8 号五楼 519B 室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03 日

营业期限：2015 年 12 月 03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 LED 照明产品；股权投资。

此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收购江门市博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33.4%股权，打造公司产业下游照明产品，形成了一条龙产业链。2016 年 1 月 4 日，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扩大对江门市博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此次扩大投资后雷特照明共计持有江门市博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51%的股份，共计出资 255 万元。

说明：2019 年，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通过持有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原江门市博拓光电有限公司）51%的股份实现营业收入 11,051,985.30 元，实现净利润 1,878,993.06 元。

(3) 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名称：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4692464606A；

法定代表人：李伟达；注册资本：人民币伍百万元；

成立日期：2009 年 08 月 14 日；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 LED 灯具、LED、LED 芯片、驱动电源、照明控制系统、电子产品及其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说明：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原名江门市博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重要的控股子公司，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051,985.30 元，实现净利润 1,878,993.06 元。主营业务为 LED 控制器的下游 LED 灯具产品。

(4) 广东雷特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5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珠海市香洲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东雷特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2L9XX7Y

商事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珠海市南屏屏东六路 3 号 15#厂房 305 室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成立日期：2018 年 12 月 05 日

注册资本：伍佰万人民币

营业期限：自 2018 年 12 月 05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物联网、智能家居、智能照明、智能电源、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技术服务。

该子公司在 2018 年年底注册完成，主要进行品牌维护，目前尚未正式运营。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研发情况

1. 研发模式

公司深耕智能照明领域，充分发挥自身的产业优势和技术优势，产品自主研发。

1、在技术方面：公司以“科技创新、追求卓越”的研发理念引领客户需求，拥有物联网、大数据、云技术及 ZigBee 无线通讯等新兴技术，融合了智能手机、无线 WIFI，通过人体感应、触摸屏、手持遥控器、互联网等控制照明灯具及家用设备。公司为 DALI 协会会员、KNX 联盟国际成员、ZigBee 联盟国际成员。公司产品兼容 DALI、DMX、RDM、0-10V 等国际标准化协议。

2、在管理方面：公司已于 2018 年全面实施 IPD 管理模式，以市场为导向开发新产品，按价格牵引法设计产品成本，组建跨部门的团队机制开发新产品，建立端到端并行的新产品开发流程，并从策略、流程、组织等方面进行系统的管理，将产品开发流程与市场营销流程、公司战略流程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形成了贯穿企业战略，市场营销，生产等环节的核心业务流程，将产品开发融入企业运营的研发模式。

3、在组织团队方面：公司目前拥有“计算机技术与科学、自动化、信息工程、电子机械及工业设”等专业知识的研发和设计人员，主创人员都拥有 3-10 年的研发实战经验，人员结构层次清晰，分工明确。同时拥有省级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市级“重点企业技术中心”并与暨南大学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珠海技术学院等高校实现校企合作，资源共享，实现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及产品研发成果。

2. 主要研发项目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 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1	WIFI-108 云智能照明系统网关	1,108,612.27	1,108,612.27
2	基于单路可控硅控制色温的 LED 驱动电源	999,715.21	999,715.21
3	基于互补型 PWM 调光技术的色温调光电源	946,989.06	946,989.06
4	带 APP 配置与液晶显示功能的触摸场景大面板	795,912.87	795,912.87
5	基于 WIFI 的 RDM 固件升级系统	764,463.28	764,463.28
	合计	4,615,692.69	4,615,692.69

3.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7,105,273.85	7,527,010.0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28%	9.99%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4.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33	40
研发人员总计	33	4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9.19%	21.16%

5.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68	63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9	8
-------------	---	---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雷特科技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9,757.44 万元。由于收入对于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且收入是否真实、是否准确的计入在恰当的会计期间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并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并对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p> <p>(2) 对于销售业务，检查主要销售合同，分析履约义务的识别、交易价格的分摊、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确定等是否符合雷特科技公司的经营模式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客户、产品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分析波动原因。</p> <p>(4) 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单或快递签收记录、出口报关单、资金收付记录等；获取海关电子口岸出口信息并与会计记录核对。</p> <p>(5) 结合应收账款对主要客户函证当期销售额和应收账款余额，对主要客户进行了实地访谈、视频访谈，取得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出具的资信报告或进行网络背景调查，查看主要客户的生产或经营场所，并与客户相关负责人访谈发生的交易、应收账款等情况。</p> <p>(6) 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会计记录核对至出库单、客户签收单、出口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选取了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客户签收单、出口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核对至营业收入会计记录；检查资产负债</p>

表日后退货情况；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海关电子口岸数据与企业境外销售数据进行核对；境外收入销售额与增值税申报表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申报相关资料核对，通过纳税情况核查公司收入的真实性。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 存货的可变现价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雷特科技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为 2,080.34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63.25 万元。由于存货是雷特科技公司重要资产，存货计价的准确性对公司成本结转的准确性和财务报表业绩构成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存货的存在、计价与分摊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并评价了与存货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行，评价其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对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2. 对期末存货实施监盘程序，重点关注是否存在滞销、变质、毁损等迹象的存货；对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向收货方进行函证，并检查所依据的销售合同、加工协议、出库单据及后续结转销售成本、收回加工物资入库单据等原始凭证。 3. 计算存货周转率，与上期进行比较，比较前后各期及各月份存货余额及其构成，判断期末余额及其构成的总体合理性。 4. 抽查月度成本归集及分配资料，检查成本核算的准确性；对存货发出进行计价测试，验证发出计价的准确性。 5. 抽查大额的采购业务，核实采购业务的真实性和采购成本的准确性。 6. 获取期末存货库龄表，通过检查原始凭证对于存货库龄的划分进行测试；分析存货是否存在因技术更新造成的减值情形，判断是否存在减值。 <p>获取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评价管理层计算可变现净值所采用的方法，检查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复核当期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p>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8 年 6 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同时废止。根据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 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②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0。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没有将任何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没有撤销之前的指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根据实际已发生减值损失确认减值准备的方法。“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合同资产（2020 年 1 月 1 日以后）；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其他流动资产- 银行理财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	33,215,000.00	交易性金融 资产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	33,640,404.01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842,639.46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645,076.02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727,003.1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726,399.05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金融工具分类和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215,000.00	425,404.01	33,640,404.01
应收账款	2,842,639.46		-197,563.44	2,645,076.02
其他应收款	727,003.10		-604.05	726,399.05
其他流动资产-银 行理财	33,215,000.00	-33,215,000.00		

本公司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 2018 年年末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 2019 年年初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计量类别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97,563.44	197,563.44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604.05	604.05
-----------	--	--	--------	--------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的特点是智能、环保、节能、舒适，且所有产品都能达到欧盟 ROHS 标准，公司今后将继续履行环保、节能的宗旨，努力拓宽创新领域，改善经营环境，节省能源，从而提高人类的生活科技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将公司的使命升级为让健康智能的光环境成为常态。同时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雷特的企业文化，是一种共赢文化，雷特坚持的企业文化是弘扬积极向上精神，传播正能量，认真做事，踏实做人，专业专注，实现客户、员工、企业、社会共赢。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再次实现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双重增长，公司管理层用数据证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等完全独立，有良好的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公司财务经营指标健康，现金流充足，有利于公司按照既定目标开展各项经营活动。

1、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生产总部基地已喜迎封顶。即将进驻的研发生产总部基地可以缓解公司发展空间局限的问题，促进公司开展扩产增能及信息化、智能化、自动化等办公设施及生产线的建设活动。研发总部基地落成投产后，有利于公司纳才引智及提高客户、供应商对公司的信赖度、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利好。可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目标。

2、雷特科技作为智能照明控制器的业内知名品牌，坚持不懈地以技术创新带动照明行业的科技发展，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已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并为照明行业提供大量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拥有稳定的研发团队，具备市场价值的研发新品陆续上市，充分展现了研发部门的技术转换能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技术保障。

3、公司拥有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珠海市重点企业技术中心。报告期内公司正以此为平台，积极的把研究中心、技术中心建设成为整合创新资源、聚集创新人才，引领企业创新发展的重要资源，实现公司研发技术的不断突破。

4、公司拥有完善的销售体系，管理上不断推陈出新，迎合了市场及客户的需求，大量的经典案例在国内外重要场所投放，展示公司产品国际知名度及品牌影响力，公司大客户销售占比较低，减少了对单一客户依赖性，保证了客户队伍的健康发展。

公司的财务状况、研发实力、经营场所及销售能力都展现出了前所未有的良好状况，雷特管理层拥有独特的应变和创新能力，能抓住公司在资本市场和产业上的发展机遇，坚持以人为本，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支撑，积极谋划公司的经营策略与发展蓝图，使公司得到持续健康发展。雷特人用智慧设计精品、用专业创造价值，我们有信心，有能力将公司经营得越来越好。

四、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智能照明是指利用计算机、无线通调数据传输、扩频电力载波通讯技术、计算机智能化信息处理及节能型电器控制等组成的分布式无线遥测、遥控、遥讯控制系统，来实现对照明设备的智能化控制。具有灯光亮度的强弱调节、灯光软启动、定时控制、场景设置等功能；并达到安全、节能、舒适、高效的特点。

智能照明主要具备四大功能：

一、是全自动调光，二是自然光源的充分利用，三是照度的一致性，四是光环境场景的智能转换。

智能照明的发展优势：

- (1) 可以提高管理水平，减少维护费用；
- (2) 可观的节能效果
- (3) 使用安全，与消防系统联动
- (4) 智能化控制操作更简单
- (5) 改善展示环境，提高展示效果，安装便捷，节省线缆
- (6) 保护灯具，延长寿命。

随着互联网及智能技术的发展，全球智能照明行业迎来高速发展期。LED 智能照明产业近年来得到国家和政府在政策上的大力扶持，国家已把节能环保提高到战略高度，向节能减排倾斜，提倡低碳生活。据 OFWEEK 行业研究中心预测，2020 年中国 LED 通用照明市场需求预计将达 220 亿美元，未来 10 年智能照明对照明将有望占到总需求的 30%。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雷特科技坚持以“技术创新”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以“专注科技创新，提升照明品质，让健康智能光环境成为常态”为公司的使命。拥抱变化，改革创新，充分利用公司的研发优势将智能、智慧生活空间、舒适、健康、节能作为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着力为客户打造智能照明整体解决方案，为客户创造价值。以成为“智能照明解决方案领导品牌”的发展愿景不懈努力。同时加强品牌建设、提高产品的行业影响力和竞争力，全力拓展国内外市场，充分发挥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珠海市重点企业技术中心的特点，实现校企合作，确保掌握核心技术至高点。

公司在产品方面不断创新，以万物互联为趋势，以“人本照明”为理念，实现“互联网+”向“万物+”转型，研发更多的迎合时代与个性化需求的智能照明产品。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1 年公司将以“改革以互联网+为导向、聚焦用户需求、打造智能照明控制为中枢神经的整屋智能照明解决方案，以“人本照明”为原则，营造智能健康的光环境，以“专注、专业、专心”的工匠品质赢得市场，以客户为中心，为客人创造价值。

- 1、专注科技创新，务实笃行，坚持精品战略，做好产品，让产品的市场价值为公司及品牌代言。
- 2、扩产增能，建设智能化，信息化、自动化的生产线及办公设施，优化工艺，打造数字经济标杆企业。
-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和激励机制，纳才引智，进一步调动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责任感和使命感。
- 4、加大研发及销售投入，确保公司各项改革措施顺利实施，抢占市场先机，提高市场占有率。

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暂未发现存在不确认因素情况。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雷建文、卓颖钊直接、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60%以上的股份，且雷建文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卓颖钊担任董事职务。雷建文、卓颖钊能对公司的战略、生产经营、财务实施重大影响，

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自身的表决权和影响力对重大经营、人事决策等施加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逐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对公司的管理制度优化升级，职能明确，并严格执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股权逐步分散，同时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各项公司治理制度，提高规范意识与执行能力，保护投资者的权益，降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2、出口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出口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出口业务占比超过 50%，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若我国出口政策发生变动，可能影响公司产品在价格等方面的竞争力，从而影响到公司产品出口规模及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为缓解出口政策变动风险，从 2016 年起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大量布置一系列产品在有影响力的公众场合使用，以提高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引导国内市场需求。同时在国内一线城市建立办事处，办事处逐年增加、并加强与国内大型 LED 制造厂商的合作以提高国内市场的占有率。

3、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海外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50%以上，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大。由于公司海外销售以美元结算，占比较高，因此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导致公司发生汇兑损失的风险加大，从而影响到公司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为缓解汇率波动风险，积极与客户修订合同，产品按照国际贸易条件 FOB 结算，产品价格以确定合同时的汇率为依据，母公司主要采取款到发货的交易模式，同时公司加强财务管理与内控管理，以避免汇率波动的风险。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5,000,000.00	2,347,910.23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50,000.00	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		

注：以上日常性关联交易经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金额没有超出预计。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雷建文、卓颖钊夫妇	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30,000,000	3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 年 1 月 7 日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发生是为了确保公司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顺利建设，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
的规划需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
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良影响。

（三）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	----------	------	------------	----------	------	--------	------------

					对价		交易	
对外投资		2019 年 10 月 22 日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82,773,632.73 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该投资是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控制投资风险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而进行的，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无不良影响。

以上对价金额为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仍在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897,500	33.02%	-	10,897,500	33.0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372,500	10.22%	-	3,372,500	10.22%	
	董事、监事、高管	2,520,500	7.64%	-	2,520,500	7.64%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102,500	66.98%	-	22,102,500	66.9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7,227,500	52.20%	-	17,227,500	52.20%	
	董事、监事、高管	10,732,500	32.52%	-	10,732,500	32.52%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3,000,000	-	0	33,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珠海雷特投资有限公司	9,720,000		9,720,000	29.45%	8,370,000	1,350,000
2	雷建文	9,280,000		9,280,000	28.12%	7,260,000	2,020,000
3	珠海雷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3,000,000	9.09%	0	3,000,000
4	珠海领先互联高新技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3,000,000	9.09%	3,000,000	0
5	雷建强	2,373,000		2,373,000	7.19%	1,875,000	498,000
6	卓颖钊	1,600,000		1,600,000	4.85%	1,597,500	2,500
7	中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3.03%	0	1,000,000
8	北京朗玛永瑞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00	3.03%	0	1,000,000

9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4,000	28,000	452,000	1.37%	0	452,000
10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广东中科招商圣商沃土新三板一号基金	311,000		311,000	0.94%	0	311,000
合计		31,708,000	28,000	31,736,000	96.16%	22,102,500	9,633,5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雷建强为雷建文之弟，雷建文与卓颖钊为夫妻关系，雷建文为雷特投资的控股股东。珠海雷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雷建强。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珠海雷特投资有限公司。珠海雷特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24 日成立，注册资本 200 万元，现持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 91440400073496393K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住所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东六路 3 号 15 栋厂房 301 室；2015 年 9 月 29 日将注册地址变更为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东六路 8 号五楼 517A 室。法定代表人：雷建文；公司原名珠海雷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更名为珠海雷特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股东没有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是雷建文、卓颖钊夫妻。

雷建文，男，197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8 月于珠海天瑞仪表电器有限公司任职研发工程师，研发监控系统；1998 年 9 月至 2004 年 4 月于珠海优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研发工程师，研发电力自动化监控系统；2004 年 5 月至 2014 年 10 月于珠海雷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监事并于 2014 年 10 月辞去监事职务；2013 年 6 月至今任雷特投资执行董事。201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卓颖钊，女，197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 年 9 年至 2002 年 3 月于珠海市颐亨隆建材实业有限公司任职出纳；2002 年 4 月至 2006 年 10 月于珠海均盛企业有限公司任职出纳；2006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0 月于珠海雷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职财务总监；201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6 年 8 月 19 日	30,000,000	18,762,103.77	否	-	-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为投入公司产品研发、业务扩充及产业上下游并购、市场推广、建设研发生产基地和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0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单位：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00
二、2016-2019 年募集资金使用	30,000,000.00
其中：利息收入及手续费	954,464.59
1、购置生产设备	1,514,400.00
2、认证费用	611,777.71
3、展位及广告费	924,945.00
4、产品专利费用	52,460.00
5、研发支出（人工、材料等）	2,275,252.13
6、厂区工程设计、建设费	25,572,852.61
三、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	-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0	0	0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为 62,422,076.66 元，公司未进行年度权益分派的原因为公司正在建设的研发生产总部基地及生产车间的投产需要资金投入，为保证研发生产总部基地的基建及生产车间的顺利投产，公司董事会决议不进行权益分派。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领薪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雷建文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3 年 12 月	本科	2017 年 11 月 6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是
雷建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7 年 3 月	高中	2017 年 11 月 6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是
吴忠仁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3 年 10 月	本科	2017 年 11 月 6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是
王华荣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74 年 6 月	大专	2017 年 11 月 6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是
何振超	董事	男	1988 年 3 月	大专	2017 年 11 月 6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是
卓颖钊	董事	女	1978 年 7 月	大专	2018 年 7 月 11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是
张耀	董事	男	1974 年 4 月	本科	2017 年 11 月 6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否
梁焕燕	监事会主席	女	1988 年 12 月	大专	2017 年 11 月 6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是
张莉钦	监事	男	1973 年 10 月	本科	2017 年 11 月 6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是
蔡伟	职工监事	女	1985 年 9 月	大专	2017 年 11 月 6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是
傅亮平	财务总监	男	1981 年 3 月	本科	2018 年 12 月 7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雷建文为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雷建强为兄弟关系，与董事卓颖钊为夫妻关系。同时雷建文，卓颖钊夫妇为控股股东雷特投资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雷建文	董事长、总经理	9,280,000	-	9,280,000	28.12%	-
雷建强	董事、副总经理	2,373,000	-	2,373,000	7.19%	-
卓颖钊	董事	1,600,000	-	1,600,000	4.85%	-
合计	-	13,253,000	0	13,253,000	40.16%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9	10
生产人员	78	95
销售人员	45	38
技术人员	33	40
财务人员	7	6
员工总计	172	18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0	0
本科	36	33
专科	59	57
专科以下	76	98
员工总计	172	18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人员变动：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人数未发生重大变化，人员相对稳定，主动离职率较低。随着公司销售量增加，生产规模扩大，增加了生产一线的员工，其他部门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 2、人才引进、招聘：报告期内公司的人才引进主要通过人力资源中心、大型招聘会及各招聘网站从社会引进具有高素质，能力强且工作资历深的人员，经过笔试与面试两个环节进行筛选，为保障优秀人员被及时发现并被重用，公司执行了跨级面试的操作方式，确保公司吸收优质的人才。
- 3、培训：公司建立了长期的培训制度。每年初行政部汇总公司各部门的培训需求，制定公司年度培训计划，每月跟踪完成情况，对培训结果进行跟踪考核，较好地完成了员工高水平工作所需的知识、技能、责任、和经验。
- 4、薪酬政策：公司长期按照“工资靠能力、绩效靠考核、项目靠贡献”的原则，完善员工薪酬绩效考核

体系。根据岗位、职责和工作能力等指标确定工资标准，把员工个人业绩和团队业绩有效结合起来，通过员工努力和公司助力，促进员工成长，引导员工在 LED 照明事业中实现自我价值。公司根据劳动法、地方相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

5、报告期内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零。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不适用

一、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2018 年 10 月，全国人大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提出节约能源是我国的基本国策，国家鼓励，支持节能技术的研究、开发、示范和推广，促进节能技术创新和进步。

2016 年 12 月，发改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环境保护部下发的《“十三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推进半导体照明节能产业发展水平提升，加快大尺寸外延芯片制备，集成封装等关键技术研发，加快硅衬底 LED 技术产业化，推进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生产型金属有机源化学气相沉积设备等关键材料和设备产业化，支持 LED 智能系统技术发展，推进节能环保产品和服务“走出去”，拓展一体化水处理装备，高效电机，高效锅炉，除尘脱硫设备等先进节能环保装备的国际市场，促进绿色产品出口。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公司在股转系统的细分行业类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其他电子设备制造（C3990），主要为智能照明控制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智能照明控制器为智能照明的中枢神经，其行业发展与智能照明行业发展密不可分，智能照明行业发展情况如下：

一、宏观环境

21 世纪，“节能减排、持续发展”成为发展的主旋律，在这样的大背景下，LED 照明凭藉其独特的节能性、环保性，因而备受瞩目。与此同时，随着智能、智慧生活概念的推出，LED 智能照明也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

传统照明正在向 LED 光源转型，具有节能，环保，智能，舒适的 LED 照明系统正在被大范围应用，我国一系列节能环保产业政策密集出台，LED 整体产业规模保持较快增长，LED 照明尤为突出。

OFweek 半导体照明网讯 据市场调查机构 P&S Market Research 统计，全球智能照明设备和控制市场预计将从 2014 年的 221.1 亿美元增至 2020 年的 591.881 亿美元。在未来的后替换时代，智能化将开启 LED 照明市场新的增长空间，未来 10 年智能照明将有望占到总需求的 30%，这也就意味着有着同样甚至更大的智能驱动控制的市场。

二、行业发展

LED 智能照明产业近年来得到国家和政府在政策上的大力扶持，国家已把节能环保提高到战略高度，

向节能减排倾斜，提倡低碳生活。而 LED 光源具有使用寿命长、节能省电、坚固和环保等优点，因此 LED 智能照明具有强大的市场潜力。

国家的政策法规，为行业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十二五”期间审议并原则通过《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半导体照明位列其中。《中国制造 2025》等一系列政策也对 LED 产业有很大的支持力度。根据国家有关规划，到“十三五”末，80%的照明领域要采用 LED 照明。

二、 产品竞争力和迭代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核心竞争力	是否发生产品迭代	产品迭代情况	迭代对公司当期经营的影响
智能照明控制、智能电源产品	其它电子设备制造业	技术优势	否	-	-

三、 产品生产和销售

(一) 主要产品当前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产量	产能利用率	若产能利用率较低，说明未充分利用产能的原因
智能照明控制、智能电源产品	每月约 10 万台	99.48%	-

(二) 主要产品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总投资额	设计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工艺路线及环保投入
智能照明控制、智能电源产品	研发生产总部基地 预计投资 1 亿元	每月约 33 万台	2023 年第一季度	-

(三) 主要产品委托生产研发

适用 不适用

(四) 招投标产品销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按规定实施招投标的情况：

-

四、 专利变动

(一) 重大专利变动

适用 不适用

(二)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保护措施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纠纷

适用 不适用

五、 通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专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传输材料、设备或相关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换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接入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八、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电子器件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集成电路制造与封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电子元件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控制规定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2019年年度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每次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会议记录及信息公告与披露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表决关联交易等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时，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公司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均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执行，公司的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原规定	修订后
<p>第一条 为维护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本章程。</p>	<p>第一条 为维护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本章程。</p>
<p>第二十三条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p> <p>（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p> <p>（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它公司合并</p> <p>（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p> <p>（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p> <p>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p>	<p>第二十三条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p> <p>（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p> <p>（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它公司合并</p> <p>（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p> <p>（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p> <p>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p>
<p>第三十七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p>	<p>第三十七条 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或者董事会决议等不得剥夺或者限制股东的法定权利，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决策和监督等权</p>

<p>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p>	<p>利。</p> <p>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p> <p>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p>
<p>第四十六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p> <p>（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p> <p>（四）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五）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p> <p>（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p> <p>（七）证券交易所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p> <p>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四）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第四十六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p> <p>（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p> <p>（四）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五）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p> <p>（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p> <p>（七）证券交易所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p> <p>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四）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p> <p>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或者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且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可以豁免适用第四十六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规定，但应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p>

<p>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p>	
<p>第五十条 股东大会将以现场会议形式或其他方式召开。</p>	<p>第五十条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后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第五十三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p> <p>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p> <p>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p> <p>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p>	<p>第五十三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p> <p>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p> <p>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p> <p>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p> <p>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前，召集股东大会的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p>

<p>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p> <p>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p>	
<p>第五十五条 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将予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p>	<p>第五十五条 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应当予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第六十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p> <p>（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p> <p>（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p> <p>（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p> <p>（四）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p> <p>（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p>	<p>第六十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p> <p>（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p> <p>（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p> <p>（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p> <p>（四）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于 7 个工作日，且应当晚于公告的披露时间。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p> <p>（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p>
<p>第八十三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p>	<p>第八十三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得取得公司的股份。确因特殊原因持有股份的，应当在一年内依法消除该情形。前述情</p>

<p>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 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 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p>	<p>形消除前，相关子公司不得行使所持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且该部分 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 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 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 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 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p>
<p>第八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 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 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 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 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 表决情况。</p>	<p>第八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 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 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全体股东 均为关联方的除外。</p>
<p>第八十七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 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p> <p>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 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 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p> <p>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 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 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 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 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报告候选董 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p>	<p>第八十七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 决。</p> <p>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p> <p>（一）董事会换届改选或者现任董事会增补董事时，现任董事会、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按照不超过拟选任 的人数，提名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下一届董事会的董事候选人或者 增补董事的候选人；</p> <p>（二）独立董事由现任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名；</p> <p>（三）监事会换届改选或者现任监事会增补监事时，现任监事会、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按照不超过拟选任 的人数，提名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下一届监事会的监事候选人或者 增补监事的候选人；</p> <p>（四）监事会中的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方式 民主产生；</p> <p>（五）股东应向现任董事会提交其提名的董事、独立董事或非职工 监事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由现任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查，经审</p>

	<p>查符合董事或者监事任职资格的提交股东大会选举；</p> <p>（六）董事候选人或者监事候选人应根据公司要求作出书面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同意接受提名，承诺提交的其个人情况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其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等。</p> <p>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立之后，董事会提名的人选，应事先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p> <p>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p> <p>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报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p>
<p>第八十八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p>	<p>第八十八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股东在股东大会上不得对同一事项不同的提案同时投同意票。</p> <p>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p>
<p>第一百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p> <p>（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p> <p>（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 5 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p>	<p>第一百条 董事候选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p> <p>（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p> <p>（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 5 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p> <p>（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p> <p>（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p>

<p>(三)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p> <p>(四)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p> <p>(五)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p> <p>(六)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p> <p>(七) 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p> <p>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p>	<p>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p> <p>(五)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p> <p>(六)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p> <p>(七)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p> <p>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p> <p>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p> <p>(八)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p> <p>(九) 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p> <p>(十) 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p> <p>董事候选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披露该候选人具体情形、拟聘请相关候选人的原因以及是否影响公司规范运作：</p> <p>(一)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p> <p>(二) 最近三年内受到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p> <p>(三)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p> <p>以上期间，应当以公司股东大会等有权机构审议董事候选人聘任议案的日期为截止日。</p>
<p>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当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p> <p>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p>	<p>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当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p> <p>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p> <p>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p> <p>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拟辞职董事仍应当继续履行职责。发生上述情形的，公司应当在 2 个月内完成董事补选。</p>

<p>行董事职务。</p> <p>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p>	
<p>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p>	<p>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p> <p>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做出决策。（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提交董事会审议。但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p> <p>（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但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500 万元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但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但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五)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但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 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六)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提供担保除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交易, 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的交易, 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除提供担保等另有规定事项外, 公司进行上述同一类别且与标的相关的交易时, 应当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 适用前述审议程序。已经按照规定履行相关程序的, 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p> <p>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 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及免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提供担保除外),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应当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p>
<p>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p> <p>(一) 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p> <p>(二)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p> <p>(三)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p> <p>(一) 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p> <p>(二)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p> <p>(三)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四) 公司发生的交易未达到第一百一十二条标准的,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定。</p>
<p>第一百二十五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 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p>	<p>第一百二十五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 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 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p>

<p>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一）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p> <p>（二）单次财务资助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p> <p>（三）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p> <p>公司不得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等关联方提供资金等财务资助。对外财务资助款项逾期未收回的，公司不得对同一对象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追加财务资助。</p>
<p>第一百二十七条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p>	<p>第一百二十七条 董事应当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形式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涉及表决事项的，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明确对每一事项发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的意见。董事不得作出或者接受无表决意向的委托、全权委托或者授权范围不明确的委托。董事对表决事项的责任不因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而免责。</p> <p>一名董事不得在一次董事会会议上接受超过二名董事的委托代为出席会议。</p>
<p>第一百二十八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p> <p>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p>	<p>第一百二十八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p>
<p>第一百三十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p>	<p>第一百三十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p>

<p>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p> <p>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立之前，总理由董事长提名，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立之后，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p>
<p>第一百三十一条 本章程第九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p> <p>本章程第九十八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九十九条（四）～（六）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p>	<p>第一百三十一条 本章程第一百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作为高级管理人员，除符合前款规定外，还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p> <p>本章程第一百零二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一百零二条四）～（六）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p>
<p>第一百三十八条 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关总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与公司之间的劳务合同规定。</p>	<p>第一百三十八条 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除下列情形外，高级管理人员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p> <p>（一）董事会秘书辞职未完成工作移交且相关公告未披露。</p> <p>在上述情形下，辞职报告应当在董事会秘书完成工作移交且相关公告披露后方能生效。</p>
<p>第一百四十六条 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p>	<p>第一百四十六条 监事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除下列情形外，监事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时生效：</p> <p>（一）监事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p> <p>（二）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p> <p>在上述情形下，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监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p> <p>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拟辞职监事仍应当继续履行职责。发生</p>

	上述情形的，公司应当在 2 个月内完成监事补选。
第一百四十八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第一百四十八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监事有权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应当采取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为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任何人不得干预、阻挠。监事履行职责所需的有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一百五十三条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第一百五十三条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直接送达或传真、挂号邮寄、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时限为：不少于会议召开前 3 日。 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 会议日期和地点； (二) 会议期限； (三) 事由及议题； (四) 发出通知的日期。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第一百五十五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 10 年。	第一百五十五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 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 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 10 年。
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发出的通知，以公告方式进行的，一经公告，视为所有相关人员收到通知。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邮件、电子邮件、传真或其他方式送出。	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发出的通知，以公告方式进行的，一经公告，视为所有相关人员收到通知。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公告、专人、邮件、电子邮件、传真或其他方式送出。 以公告方式进行：公司指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官网（ www.neeq.com.cn ）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

<p>第二百零三条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p> <p>（一）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p> <p>（二）年度报告说明会；</p> <p>（三）股东大会；</p> <p>（四）公司网站；</p> <p>（五）分析师会议和说明会；</p> <p>（六）一对一沟通；</p> <p>（七）邮寄资料；</p> <p>（八）电话咨询；</p> <p>（九）广告、宣传单或者其他宣传材料；</p> <p>（十）媒体采访和报道；</p> <p>（十一）现场参观；</p> <p>（十二）路演；</p> <p>（十三）电子邮件沟通；</p> <p>（十四）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方式。</p> <p>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p>	<p>媒体；</p> <p>第二百零三条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p> <p>（一）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p> <p>（二）年度报告说明会；</p> <p>（三）股东大会；</p> <p>（四）公司网站；</p> <p>（五）分析师会议和说明会；</p> <p>（六）一对一沟通；</p> <p>（七）邮寄资料；</p> <p>（八）电话咨询；</p> <p>（九）广告、宣传单或者其他宣传材料；</p> <p>（十）媒体采访和报道；</p> <p>（十一）现场参观；</p> <p>（十二）路演；</p> <p>（十三）电子邮件沟通；</p> <p>（十四）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方式。</p> <p>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p> <p>公司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场所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的纠纷，可以自行协商解决、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第二百一十条 释义</p> <p>（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p>	<p>第二百一十条 释义</p> <p>（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p> <p>（二）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p>

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三) 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三) 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四) 公司发生的交易，包括下列事项：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或者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行为）；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对子公司投资等）；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租入或者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或者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放弃权利；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或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交易。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p>(1) 2019 年 1 月 5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拟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贷款改为拟向中国建设银行或珠海农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银行贷款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p>(2) 2019 年 4 月 16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018 年</p>

	<p>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p>（3）2019 年 4 月 26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p>（4）2019 年 8 月 9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p>（5）2019 年 10 月 21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增加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	--

监事会	4	<p>(1) 2019 年 4 月 16 日, 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 实际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 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p>(2) 2019 年 4 月 26 日, 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 实际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 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p>(3) 2019 年 8 月 9 日, 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 实际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 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p>(4) 2019 年 10 月 21 日, 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 实际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 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股东大会	3	<p>(1) 2019 年 1 月 24 日, 雷特科技举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 并审议了《关于公司将拟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贷款改为拟向中国建设银行或珠海农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银行贷款相关事宜的议案》三个议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973,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71%，以上议案全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2019 年 5 月 20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973,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74%，以上议案全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2019 年 11 月 12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增加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5,973,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70%，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及财务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控制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同时公司也在管理制度上持续完善，以保证人员配置和机构设置更加合理。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珠海雷特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的规定，平等对待每位投资者，实施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实务的第一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实务的负责人，公司董事会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决策机构，并负责检查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落实，运行情况。公司设立并公告了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接听和接收，保证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前的良好沟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事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

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销售渠道，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

公司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均为公司所有。不存在与股东关联交易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定了劳动合同，由公司行政人事部独立负责公司员工的聘任、部门经理对员工进行考核和奖惩，公司在有关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资报酬等方面都保持独立。

4、财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帐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5、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公司设有行政人事部、财务部、研发部、销售部、生产部、品质部、采购部等职能部门，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协调合作，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在现有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基础上，能够有效的执行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断适应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对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保证公司健康平稳的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暂未制定年度报告差错

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22）第 442A00363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2.3.25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淑燕、李恩成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0,000
<p>审计报告正文：</p> <p>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一、 审计意见</p> <p>我们审计了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特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雷特科技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雷特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 关键审计事项</p> <p>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p> <p>（一） 收入确认</p>	

相关会计期间：2019 年度。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 和附注五、29。

1、事项描述

雷特科技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智能照明及智能电源的销售，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757.44 万元。

由于收入对于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且收入是否真实、是否准确的计入在恰当的会计期间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并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并对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 （2）对于销售业务，检查主要销售合同，分析履约义务的识别、交易价格的分摊、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确定等是否符合雷特科技公司的经营模式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客户、产品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分析波动原因。
- （4）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单或快递签收记录、出口报关单、资金收付记录等；获取海关电子口岸出口信息并与会计记录核对。
- （5）结合应收账款对主要客户函证当期销售额和应收账款余额，对主要客户进行了实地访谈、视频访谈，取得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出具的资信报告或进行网络背景调查，查看主要客户的生产或经营场所，并与客户相关负责人访谈发生的交易、应收账款等情况。
- （6）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会计记录核对至出库单、客户签收单、出口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选取了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客户签收单、出口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核对至营业收入会计记录；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退货情况；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7）获取海关电子口岸数据与企业境外销售数据进行核对；境外收入销售额与增值税申报表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申报相关资料核对，通过纳税情况核查公司收入的真实性。
- （8）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相关会计期间：2019 年度。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2 和附注五、6。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雷特科技公司存货余额为 2,080.34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163.25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917.09 万元。

由于存货是雷特科技公司重要资产，存货计价的准确性对公司成本结转的准确性和财务报表业绩构成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存货的存在、计价与分摊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对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并评价了与存货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行，评价其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对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2) 对期末存货实施监盘程序，重点关注是否存在滞销、变质、毁损等迹象的存货；对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向收货方进行函证，并检查所依据的销售合同、加工协议、出库单据及后续结转销售成本、收回加工物资入库单据等原始凭证。

(3) 计算存货周转率，与上期进行比较，比较前后各期及各月份存货余额及其构成，判断期末余额及其构成的总体合理性。

(4) 抽查月度成本归集及分配资料，检查成本核算的准确性；对存货发出进行计价测试，验证发出计价的准确性。

(5) 抽查大额的采购业务，核实采购业务的真实性和采购成本的准确性。

(6) 获取期末存货库龄表，通过检查原始凭证对于存货库龄的划分进行测试；分析存货是否存在因技术更新造成的减值情形，判断是否存在减值。

(7) 获取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评价管理层计算可变现净值所采用的方法，检查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复核当期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雷特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雷特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雷特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雷特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

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雷特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雷特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雷特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19 年度的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_

中国·

2022年3月25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2,827,788.23	63,988,156.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82,773,632.73	33,668,678.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3	1,520,307.35	2,645,076.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731,261.48	1,479,431.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483,154.20	726,399.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19,170,928.21	13,593,200.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221,374.96	
流动资产合计		127,728,447.16	116,100,941.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4,031,729.93	4,902,859.51
在建工程	五、9	29,248,954.71	5,570,868.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5,138,456.64	5,268,142.56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1	1,373,465.74	1,373,465.7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956,248.75	772,925.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3	164,700.00	18,11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913,555.77	17,906,380.41
资产总计		168,642,002.93	134,007,322.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13,805,995.61	7,915,000.94
预收款项	五、15	2,788,587.96	2,959,555.93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3,099,791.24	2,506,777.87
应交税费	五、17	2,352,371.33	2,463,516.07
其他应付款	五、18	235,424.58	247,596.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25,992.83	601,102.20
流动负债合计		22,808,163.55	16,693,549.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19	60,491.42	64,323.2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802.48	60,855.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293.90	125,178.45
负债合计		23,005,457.45	16,818,728.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1	36,450,125.32	35,530,118.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2	9,594,731.84	7,012,011.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3	62,422,076.66	38,403,507.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466,933.82	113,945,636.94
少数股东权益		4,169,611.66	3,242,956.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636,545.48	117,188,593.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8,642,002.93	134,007,322.13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亮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184,896.38	62,531,673.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842,247.11	29,366,295.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一、1	916,913.34	430,119.1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12,240.51	931,816.72
其他应收款	十一、2	312,832.28	461,566.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612,969.67	12,569,311.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614.08	
流动资产合计		116,680,713.37	106,290,784.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7,000,000.00	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76,095.69	3,791,624.10
在建工程		29,248,954.71	5,570,868.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38,456.64	5,268,142.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9,121.71	668,108.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900.00	18,11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345,528.75	22,316,861.93
资产总计		162,026,242.12	128,607,646.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537,736.37	7,186,310.12
预收款项		2,781,803.61	2,952,881.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36,350.82	2,362,041.43
应交税费		2,358,213.86	2,423,428.45
其他应付款		229,443.35	239,953.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25,992.83	601,102.20
流动负债合计		22,369,540.84	15,765,717.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0,491.42	64,323.2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337.07	54,944.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828.49	119,267.64
负债合计		22,556,369.33	15,884,985.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000,000.00	3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450,554.51	35,530,547.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94,731.84	7,012,011.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424,586.44	37,180,102.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469,872.79	112,722,660.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026,242.12	128,607,646.15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亮平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总收入		97,574,423.08	75,358,154.82
其中：营业收入	五、24	97,574,423.08	75,358,154.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238,665.38	59,066,245.96
其中：营业成本	五、24	47,256,573.86	36,163,526.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5	754,891.67	896,728.12
销售费用	五、26	9,168,448.11	10,216,828.27
管理费用	五、27	7,517,359.01	7,757,267.94
研发费用	五、28	7,105,273.85	7,527,010.06
财务费用	五、29	-563,881.12	-3,495,114.4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12,120.37	1,040,006.57
加：其他收益	五、30	2,813,759.06	3,072,834.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2,263,057.32	360,494.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528,228.72	425,404.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119,457.41	-198,167.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651,646.68	-1,408,955.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5,338.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403,274.72	18,543,519.1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6	66,580.38	43,361.74
减：营业外支出	五、37	56,322.62	22,295.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413,532.48	18,564,585.2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8	3,885,588.02	2,319,784.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27,944.46	16,244,801.0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27,944.46	16,244,801.0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26,654.80	45,406.50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01,289.66	16,199,394.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527,944.46	16,244,801.0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601,289.66	16,199,394.5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26,654.80	45,406.5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4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0.49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亮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一、4	86,579,260.09	64,708,168.45
减：营业成本	十一、4	40,300,607.57	28,639,766.98
税金及附加		654,461.71	820,913.41
销售费用		8,975,016.92	9,975,910.15
管理费用		6,572,400.90	6,556,263.19
研发费用		5,812,891.32	6,165,600.06
财务费用		-419,080.22	-3,428,428.9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07,936.11	1,036,540.31
加：其他收益		2,803,392.78	2,955,234.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5	2,032,746.54	220,459.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5,951.21	366,295.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889.47	-32,730.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6,971.67	-557,388.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612,191.28	18,930,015.24
加：营业外收入		65,360.90	30,815.35
减：营业外支出		56,033.40	7,353.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21,518.78	18,953,477.56
减：所得税费用		3,794,314.07	2,511,742.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27,204.71	16,441,735.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27,204.71	16,441,735.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827,204.71	16,441,735.3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亮平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059,186.13	84,010,250.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33,097.32	1,921,571.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4,690,804.66	6,553,02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583,088.11	92,484,846.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722,451.83	38,668,829.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69,346.08	19,154,725.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58,391.15	3,810,551.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7,670,877.16	7,125,93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121,066.22	68,760,03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62,021.89	23,724,808.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833,284.20	36,09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63,057.32	360,494.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01,341.52	36,455,494.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433,976.26	2,645,317.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029,302.30	58,5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463,278.56	61,215,317.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61,937.04	-24,759,822.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9,546.83	2,826,991.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660,368.32	1,791,977.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988,156.55	62,196,178.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27,788.23	63,988,156.55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亮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165,104.04	71,803,401.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85,111.33	779,870.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0,895.94	6,378,67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01,111.31	78,961,950.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032,984.86	28,594,242.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266,701.40	16,866,831.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13,268.08	3,703,807.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6,036.56	6,558,00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898,990.90	55,722,88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02,120.41	23,239,068.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588,284.20	2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2,746.54	220,45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621,030.74	27,220,459.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216,242.05	2,396,177.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7,179,302.30	4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395,544.35	51,396,177.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74,513.61	-24,175,718.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5,615.70	2,652,704.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846,777.50	1,716,054.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531,673.88	60,815,618.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84,896.38	62,531,673.88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亮平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5,530,118.10				6,983,658.28		38,175,382.46	3,311,600.39	117,000,759.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0				28,353.09		228,125.01	-68,643.53	187,834.5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0.00				35,530,118.10				7,012,011.37		38,403,507.47	3,242,956.86	117,188,593.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0,007.22				2,582,720.47		24,018,569.19	926,654.80	28,447,951.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601,289.66	926,654.80	27,527,944.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0,007.22								920,007.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20,007.22							920,007.22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82,720.47	-2,582,720.47			
1.提取盈余公积							2,582,720.47	-2,582,720.4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6,450,125.32			9,594,731.84	62,422,076.66	4,169,611.66	145,636,545.48	

项目	2018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4,610,110.88				5,339,484.74		23,620,161.42	3,266,193.89	99,835,950.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0.00				34,610,110.88				5,339,484.74		23,620,161.42	3,266,193.89	99,835,950.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0,007.22				1,644,173.54		14,555,221.04	45,406.50	17,164,808.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199,394.58	45,406.50	16,244,801.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0,007.22								920,007.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20,007.22								920,007.22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44,173.54	-1,644,173.54			
1.提取盈余公积								1,644,173.54	-1,644,173.5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5,530,118.10				6,983,658.28	38,175,382.46	3,311,600.39	117,000,759.23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亮平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5,530,547.29				6,983,658.28		36,924,924.36	112,439,129.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0				28,353.09		255,177.84	283,530.9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0.00				35,530,547.29				7,012,011.37		37,180,102.20	112,722,660.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0,007.22				2,582,720.47		23,244,484.24	26,747,211.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827,204.71	25,827,204.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0,007.22							920,007.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20,007.22							920,007.2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82,720.47		-2,582,720.47	

1.提取盈余公积									2,582,720.47		-2,582,720.4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6,450,554.51				9,594,731.84		60,424,586.44	139,469,872.79

项目	2018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	盈余公积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综合收益	项储备		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4,610,540.07				5,339,484.74		22,127,362.54	95,077,387.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0.00				34,610,540.07				5,339,484.74		22,127,362.54	95,077,387.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0,007.22				1,644,173.54		14,797,561.82	17,361,742.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441,735.36	16,441,735.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0,007.22							920,007.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20,007.22							920,007.2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44,173.54		1,644,173.54	-
1. 提取盈余公积									1,644,173.54		-1,644,173.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5,530,547.29				6,983,658.28		36,924,924.36	112,439,129.93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亮平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3年9月25日由雷建强,何媚笑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10万元,其中雷建强出资9万元,何媚笑出资1万元。2003年9月15日,珠海正德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珠海正德验字[2003]-013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3年9月15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出资,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雷建强	货币	9.00	90.00
2	何媚笑	货币	1.00	10.00
合计			10.00	100.00

(1) 2004年9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年9月16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何媚笑将其持有的公司10%股权转让给雷建文,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04年9月16日,何媚笑与雷建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何媚笑将其持有的公司10%股权以1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雷建文。2004年10月19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雷建强	货币	9.00	90.00
2	雷建文	货币	1.00	10.00
合计			10.00	100.00

(2) 2004年10月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4年10月24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增资40万元,其中雷建文出资39万元,雷建强出资1万元。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增资形式	增资金额(万元)
1	雷建文	货币	39.00
2	雷建强	货币	1.00
合计			40.00

2004年11月5日,珠海正德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珠海正德验字[2004]W018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4年11月4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2004年11月22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雷建文	货币	40.00	80.00
2	雷建强	货币	10.00	20.00
合计			50.00	100.00

(3) 2010年7月,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0年7月6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资150万元，其中雷建文出资140万元，雷建强出资10万元。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增资形式	增资金额（万元）
1	雷建文	货币	140.00
2	雷建强	货币	10.00
合计			150.00

2010年7月16日，广东中拓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拓正泰2010-Y0017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7月7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5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2010年7月28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雷建文	货币	180.00	90.00
2	雷建强	货币	20.00	10.00
合计			200.00	100.00

（4）2013年9月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3年7月17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资300万元，其中新增的法人股东珠海雷特投资有限公司（原名：珠海雷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特投资”）出资270万元，雷建文不增加出资，雷建强出资30万元。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增资形式	增资金额（万元）
1	雷特投资	货币	270.00
2	雷建强	货币	30.00
合计			300.00

2013年9月25日，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珠海分所出具了众环海华（珠海）验字[2013]0012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9月24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2013年9月29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雷特投资	货币	270.00	54.00
2	雷建文	货币	180.00	36.00
3	雷建强	货币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5）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30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截止于2014年7月31日的净资产计10,152,307.95元按照1.015:1比例折成1,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高于股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根据众环海华于2014年10月17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4）100122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份公司已将公司截止于2014年7月31日的净资产折合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

（6）2015年8月公司增资

2015年7月5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和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和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于2015年8月20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5）10015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7月5日止，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800万

元转增股本。2015年8月28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雷特投资	972.00	54.00
2	雷建文	648.00	36.00
3	雷建强	180.00	10.00
	合计	1,800.00	100.00

（7）2016年2月公司增资

2015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关于〈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章程修订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众环海华于2015年11月20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5）10019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10月22日止，公司已收到雷建文、雷建强、卓颖钊、雷田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2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2016年1月22日，股转公司出具《关于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编号：股转系统函[2016]504号），确认发行人通过审查，准予确认。2016年2月1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雷特投资	972.00	32.40
2	雷建文	968.00	32.27
3	雷田投资	500.00	16.67
4	卓颖钊	280.00	9.33
5	雷建强	280.00	9.33
	合计	3,000.00	100.00

（8）2016年8月公司增资

2016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关于〈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中审众环于2016年7月19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6）10001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6年6月16日止，公司已收到领先互联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2016年7月29日，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编号：股转系统函[2016]6320号），确认发行人通过审查，准予确认。2016年8月29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珠海雷特投资有限公司	972.00	29.45
2	雷建文	968.00	29.33
3	珠海雷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	12.12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4	珠海领先互联高新技术产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300.00	9.09
5	雷建强	250.00	7.58
6	卓颖钊	228.00	6.91
7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00	1.21
8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 任公司—广东中科招商圣商沃土新三 板一号基金	29.50	0.89
9	万联天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00	0.60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	0.60
11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 任公司—沃土新三板三号证券投资基 金	20.00	0.60
12	华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00	0.45
13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5.00	0.45
14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0.30
15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0.30
16	方俏宇	2.00	0.06
17	郑美玉	0.30	0.01
18	岳帅武	0.20	0.01
	合计	3,300.00	100.00

2016年10月20日，公司股票交易方式由协议转让变更为做市转让；2019年10月15日，公司股票交易方式由做市转让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拥有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雷特照明”）、广东雷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雷特科技”）、广东小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小雷科技”）等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经营范围）：电子产品、智能照明、智能电源、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系统集成。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申报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申报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4 和附注三、2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申报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申报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

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

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别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7)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C、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 1：产品销售
- 合同资产组合 2：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保证金押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政府退税款
-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

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等大类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

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9。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10	18

运输设备	5	10	18
机器设备	5、10	5、10	18、9
其他设备	5	10	18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9。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9。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软件	10 年	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9。

18、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

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9、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4、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国外销售：公司出口销售在结关后产品对应的风险和报酬即发生转移。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1）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出口合同或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2）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3）出口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国内销售：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1）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或客户自行提货，获取客户的签收回单或查询到客户的邮递签收信息；（2）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3）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

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9、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9。

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8 年 6 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同时废止。根据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

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②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0。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2019年1月1日，本公司没有将任何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没有撤销之前的指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根据实际已发生减值损失确认减值准备的方法。“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2020年1月1日以后）；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于2019年1月1日，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其他流动资产- 银行理财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	33,215,000. 00	交易性金融 资产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	33,640,404.0 1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842,639.4 6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645,076.02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727,003.1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726,399.05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金融工具分类和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215,000.0 0	425,404.0 1	33,640,404.0 1
应收账款	2,842,639.46		- 197,563.44	2,645,076.02
其他应收款	727,003.10		-604.05	726,399.05
其他流动资产-银 行理财	33,215,000.0 0	33,215,000.00	-	

本公司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 2018 年年末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 2019 年年初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计量类别	调整前账面金 额 (2018年12月 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97,563.4 4	197,563.44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604.05	604.0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①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8. 12. 31	2019. 01. 0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640,404.01	33,640,404.01
应收账款	2,842,639.46	2,645,076.02	-197,563.44
其他应收款	727,003.10	726,399.05	-604.05
其他流动资产-银行理财	33,215,000.00		-33,215,000.00
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453.25	21,453.25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855.20	60,855.20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6,931,454.49	6,959,807.58	28,353.09
未分配利润	37,705,548.42	37,933,673.43	228,125.01
少数股东权益	3,311,600.39	3,242,956.86	-68,643.5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8. 12. 31	2019. 01. 0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366,295.90	29,366,295.90
应收账款	462,245.20	430,119.16	-32,126.04
其他应收款	462,170.73	461,566.68	-604.05
其他流动资产-银行理财	29,000,000.00		-29,000,000.00
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9.51	4,909.51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944.39	54,944.39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6,931,454.49	6,959,807.58	28,353.09
未分配利润	36,455,090.32	36,710,268.16	255,177.84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率执行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子公司	小型微利企业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4440，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7 至 2019 年度均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9 年第 2 号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9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19 年度，“上年”指 2018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22,827,788.23	63,988,156.55
合 计	22,827,788.23	63,988,156.5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773,632.73	33,668,678.16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82,773,632.73	33,668,678.16
合 计	82,773,632.73	33,668,678.16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19.12.31

1 年以内	1,596,123.21
1 至 2 年	
小计	1,596,123.21
减：坏账准备	75,815.86
合计	1,520,307.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19.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6,123.21	100.00	75,815.86	4.75	1,520,307.35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	1,596,123.21	100.00	75,815.86	4.75	1,520,307.35
合计	1,596,123.21	100.00	75,815.86	4.75	1,520,307.35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客户

账龄	2019.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596,123.21	75,815.86	4.75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9 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21,747.58 元。

(4)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2019.12.31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335,591.7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3.6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63,440.61 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12.31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09,874.50	97.08

1 至 2 年	21,386.98	2.92
合计	731,261.4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589,602.8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9.12%。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3,154.20	726,399.05
合 计	483,154.20	726,399.05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12.31
1 年以内	223,055.92
1 至 2 年	42,700.00
2 至 3 年	7,280.00
3 年以上	213,012.50
小计	486,048.42
减：坏账准备	2,894.22
合计	483,154.2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	299,915.50		299,915.50
备用金及业务借支	151,103.50	2,894.22	148,209.28
出口退税	35,029.42		35,029.42
合计	486,048.42	2,894.22	483,154.20

③ 报告期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的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6,048.42	0.60	2,894.22	483,154.2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 项					
保证金押金	299,915.50			299,915.50	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历史未发生过损失，预期不会发生损失
政府退税款	35,029.42			35,029.42	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历史未发生过损失，预期不会发生损失
应收其他款项	151,103.50	1.92	2,894.22	148,209.28	
合计	486,048.42	0.60	2,894.22	483,154.20	

④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4.05			604.05
本期计提	2,290.17			2,290.1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94.22			2,894.22

⑤ 报告期末发生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⑥ 报告期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江门市宝源家具有限公司	押金	139,912.50	2-3 年及 3 年以上	28.79	
珠海经济特区 尔康药业有限 公司	押金	80,000.00	3 年以上	16.46	

王立芳	员工备用金	76,300.00	1 年以内	15.70	1,228.43
蔡伟	员工备用金	55,832.92	1 年以内	11.49	898.91
江门市江海区 国家税务局	出口退税	35,029.42	1 年以内	7.21	
合计		387,074.84		79.64	2,127.34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1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53,138.39	1,184,183.83	5,368,954.56
在产品	3,256,165.97		3,256,165.97
半成品	1,426,582.97	33,260.89	1,393,322.08
库存商品	7,730,304.61	415,058.94	7,315,245.67
发出商品	959,127.88		959,127.88
委托加工物资	878,112.05		878,112.05
合计	20,803,431.87	1,632,503.66	19,170,928.21

(2) 报告期期末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93,103.82	492,439.64		101,359.63		1,184,183.83
半成品	45,660.62	10,423.76		22,823.49		33,260.89
库存商品	289,799.97	148,783.28		23,524.31		415,058.94
合计	1,128,564.41	651,646.68		147,707.43		1,632,503.66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21,374.96	
合 计	221,374.96	

8、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31,729.93	4,902,859.51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4,031,729.93	4,902,859.51

(1) 固定资产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9.01.01	2,806,888.94	1,651,074.95	2,170,987.93	2,355,521.69	8,984,473.51
2.本期增加金额	50,608.50	19,384.30	44,070.80	181,135.60	295,199.20
(1) 购置	50,608.50	19,384.30	44,070.80	181,135.60	295,199.20
3.本期减少金额	2,989.80	34,600.72	43,201.00	19,974.36	100,765.88
(1) 处置或报废	2,989.80	34,600.72	43,201.00	19,974.36	100,765.88
4.2019.12.31	2,854,507.64	1,635,858.53	2,171,857.73	2,516,682.93	9,178,906.83
二、累计折旧					
1.2019.01.01	1,051,072.64	832,846.07	1,346,033.19	851,662.10	4,081,614.00
2.本期增加金额	278,695.68	238,387.33	200,324.32	421,000.43	1,138,407.76
(1) 计提	278,695.68	238,387.33	200,324.32	421,000.43	1,138,407.76
3.本期减少金额	841.52	23,077.86	31,464.92	17,460.56	72,844.86
(1) 处置或报废	841.52	23,077.86	31,464.92	17,460.56	72,844.86
4.2019.12.31	1,328,926.80	1,048,155.54	1,514,892.59	1,255,201.97	5,147,176.90
三、减值准备					
1.2019.01.0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9.12.31					
四、账面价值					
1.2019.12.31 账面价值	1,525,580.84	587,702.99	656,965.14	1,261,480.96	4,031,729.93
2.2018.12.31 账面价值	1,755,816.30	818,228.88	824,954.74	1,503,859.59	4,902,859.51

9、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29,248,954.71	5,570,868.27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29,248,954.71	5,570,868.27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区工程项目	29,248,954.71		29,248,954.71	5,570,868.27		5,570,868.27
合 计	29,248,954.71		29,248,954.71	5,570,868.27		5,570,868.27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 额	本年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厂区工程项目	7,890.00	5,570,868.27	23,678,086.44			29,248,954.71
合 计	7,890.00	5,570,868.27	23,678,086.44			29,248,954.71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	工程进 度 (%)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年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年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 来 源
厂区工程项目	37.07%	37.07%				自有资金
合 计	---	---				---

10、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9.01.01	5,273,600.00	242,138.36	5,515,738.36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9.12.31	5,273,600.00	242,138.36	5,515,738.36
二、累计摊销			
1.2019.01.01	202,154.76	45,441.04	247,595.80
2.本期增加金额	105,472.00	24,213.92	129,685.92
(1) 计提	105,472.00	24,213.92	129,685.92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9.12.31	307,626.76	69,654.96	377,281.72
三、减值准备			
1.2019.01.0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9.12.31			
四、账面价值			
1.2019.12.31 账面价值	4,965,973.24	172,483.40	5,138,456.64
2.2018.12.31 账面价值	5,071,445.24	196,697.32	5,268,142.56

11、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1,373,465.74					1,373,465.74
合计	1,373,465.74					1,373,465.74

(2) 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

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在购买日后作为独立的经济实体运行，故减值测试时将该子公司视为一个资产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其最近几年的历史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估算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按上述现金流折现方法确定的股东权益价值与商誉进行比较。经测试，公司判断对该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报告期期末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9.12.31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11,213.74	199,202.0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670.15	2,167.02
股份支付	4,446,046.88	666,907.03
预提质保金	60,491.42	9,073.71
预提返利	525,992.83	78,898.92
小计	6,765,415.02	956,24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53,632.73	136,802.48
小计	953,632.73	136,802.4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可抵扣亏损	1,565,341.40
合 计	1,565,341.4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9.12.31	备注
2020 年		
2021 年	326,001.42	
2022 年	516,887.72	
2023 年	430,740.37	
2024 年	291,711.89	
合计	1,565,341.40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9.12.31	2019.01.01
预付工程设备款项	164,700.00	18,119.00

14、 应付账款

项目	2019.12.31
货款	13,536,037.10

运费	103,241.98
工程及设备款	
其他	166,716.53
合计	13,805,995.61

15、 预收款项

项目	2019.12.31
货款	2,788,587.96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短期薪酬	2,475,832.47	22,042,812.51	21,418,853.74	3,099,791.2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7,370.92	1,027,370.92	
辞退福利		144,059.67	144,059.67	
合计	2,475,832.47	23,214,243.10	22,590,284.33	3,099,791.2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75,832.47	20,054,661.81	19,430,703.04	3,099,791.24
职工福利费		1,091,661.96	1,091,661.96	
社会保险费		485,444.70	485,444.7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439,669.22	439,669.22	
2. 工伤保险费		4,917.98	4,917.98	
3. 生育保险费		40,857.50	40,857.50	
住房公积金		223,426.00	223,42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8,846.04	178,846.04	
竞业限制补偿金		8,772.00	8,772.00	
合计	2,475,832.47	22,042,812.51	21,418,853.74	3,099,791.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	------------	------	------	------------

离职后福利		1,027,370.92	1,027,370.92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08,041.32	1,008,041.32
2. 失业保险费		19,329.60	19,329.60
合计		1,027,370.92	1,027,370.92

17、 应交税费

税项	2019.12.31
企业所得税	2,243,276.25
增值税	1,287.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062.64
教育费附加	30,759.08
个人所得税	22,695.39
印花税	11,290.50
合计	2,352,371.33

18、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5,424.58	247,596.87
合 计	235,424.58	247,596.87

(1)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226,979.11	247,596.87
其他	8,445.47	
合 计	235,424.58	247,596.87

19、 预计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60,491.42	64,323.25	产品质保期

20、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000,000.00						33,000,000.00

21、 资本公积

项目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018.12.31	29,075,468.32	6,454,649.78	35,530,118.10
本期增加		920,007.22	920,007.22
本期减少			
2019.12.31	29,075,468.32	7,374,657.00	36,450,125.32

22、 盈余公积

项目	法定盈余公积
2018.12.31	7,037,950.05
本期增加	2,556,781.79
本期减少	
2019.12.31	9,594,731.84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2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9 年度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8,408,830.6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28,125.01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8,636,955.6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341,902.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56,781.79
应付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62,422,076.66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2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6,876,472.21	46,926,896.45	74,973,240.31	35,878,867.63
其他业务	697,950.87	329,677.41	384,914.51	284,658.42
合 计	97,574,423.08	47,256,573.86	75,358,154.82	36,163,526.05

(2) 主营业务（分产品及服务）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智能照明	40,447,722.71	13,243,261.44	40,045,439.91	14,304,742.53
智能电源	44,965,803.79	26,492,734.93	23,989,945.86	13,879,386.27
灯具	11,051,985.30	6,958,658.78	10,655,923.98	7,529,696.68
其他	410,960.41	232,241.30	281,930.56	165,042.15
合 计	96,876,472.21	46,926,896.45	74,973,240.31	35,878,867.63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境外销售	55,147,336.22	56.93	48,712,116.92	64.97
境内销售	41,729,135.99	43.07	26,261,123.39	35.03
合 计	96,876,472.21	100	74,973,240.31	100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金额	占本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NICOR International Ltd.	10,821,716.96	11.09
inventdesign	4,920,269.33	5.04
广东艾罗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63,276.01	4.57
惠州市勤星科技有限公司	3,176,538.85	3.26
ILLUSPACE (THAILAND) CO.,LTD.	2,721,380.94	2.79
合 计	26,103,182.09	26.75

25、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8,143.44	483,799.02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306,890.43	345,570.73
土地使用税	16,000.00	26,666.67
车船使用税	3,080.00	4,380.00
印花税	50,777.80	36,311.70
合 计	754,891.67	896,728.12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6、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132,641.27	119,996.18
差旅费	579,484.96	693,208.61
员工薪酬	5,619,581.28	5,837,251.15
车辆及运杂费	168,558.97	285,052.62
租金及水电	205,282.39	212,759.90
展销费	518,252.93	804,820.46
业务宣传费	413,289.05	401,306.80
速递费	1,309,475.15	1,554,375.94
折旧	200,306.71	243,733.36
产品质保费	21,575.40	64,323.25
合 计	9,168,448.11	10,216,828.27

27、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56,201.45	3,498,554.02
股份支付费用	920,007.22	2,327,288.42
办公及差旅费	787,907.25	534,148.15
业务招待费	15,536.38	15,249.06
折旧及摊销	177,718.68	183,222.76
租金及管理费	789,808.40	445,718.15
水电费	97,871.53	47,508.95
中介机构及服务费	222,830.20	440,903.3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5,855.54	114,618.17
其他	103,622.36	150,056.93
合 计	7,517,359.01	7,757,267.94

28、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12,053.47	5,442,074.26
材料费	548,495.83	583,711.06
专利及认证费	456,921.84	60,777.79
折旧及摊销	304,837.01	284,542.59
设计费	102,370.81	154,199.42
租赁及水电费	332,173.06	637,585.22
其他	48,421.83	364,119.72
合 计	7,105,273.85	7,527,010.06

29、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709,343.23	-1,040,006.57
汇兑损益	-27,463.00	-2,620,851.66
银行手续费	172,925.11	165,743.75
合 计	-563,881.12	-3,495,114.48

30、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49,089.84	9,573.69	
政府补助	2,764,669.22	3,063,261.24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813,759.06	3,072,834.93	

31、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63,057.32	360,494.17
合 计	2,263,057.32	360,494.17

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528,228.72	425,404.01

3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1,747.58	-197,563.4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90.17	-604.05
合计	119,457.41	-198,167.49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651,646.68	-1,408,955.38
合计	-651,646.68	-1,408,955.38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5,338.81		-5,338.81
合计	-5,338.81		-5,338.81

3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66,580.38	43,361.74	66,580.38
合计	66,580.38	43,361.74	66,580.38

3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184.94		16,184.94
其中：固定资产	16,184.94		16,184.94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形资产			
其他	40,137.68	22,295.60	40,137.68
合 计	56,322.62	22,295.60	56,322.62

3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92,964.16	2,932,766.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7,376.14	-612,982.39
合 计	3,885,588.02	2,319,784.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9年度
利润总额	31,413,532.4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12,029.87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0,719.75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6,251.88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943.66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2,466.25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6,868.12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5,096.90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712,680.17
其他	
所得税费用	3,885,588.02

3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709,343.23	2,440,183.12
政府补助	2,764,669.22	1,040,006.57
经营性应收往来款	552,104.00	3,072,834.93
其他	664,688.21	
合 计	4,690,804.66	6,553,024.6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期间费用	7,028,304.06	4,584,085.71
代缴税费	23,721.60	4,870.71
滞纳金	15,822.60	
支付的经营性往来款	417,370.16	2,346,592.36
其他	185,658.74	190,382.36
合 计	7,670,877.16	7,125,931.14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527,944.46	16,244,801.08
加：信用减值损失	-119,457.41	198,167.49
资产减值损失	651,646.68	1,408,955.38
固定资产折旧	1,138,407.76	988,361.0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29,685.92	124,025.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38.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84.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8,228.72	-425,404.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8,528.73	-147,901.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63,057.32	-360,49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323.42	-743,568.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947.28	60,855.2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29,374.84	110,153.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8,663.02	2,608,412.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30,166.24	3,658,444.83
其他	920,00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62,021.89	23,724,808.9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27,788.23	63,988,156.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988,156.55	62,196,178.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660,368.32	1,791,977.9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5,327,788.23	63,988,156.5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27,788.23	63,988,156.55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27,788.23	63,988,156.55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理财产品 17,500,000.00 元在封闭期内，使用权受到限制。

4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40,782.17	6.9762	2,377,364.5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9,572.48	6.9762	694,637.52

4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2019 年度计入损益的金额	2019 年度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广东特区人才奖励	财政拨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578,7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	财政拨款	31,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外贸发展专项资金(非境外展览会)	财政拨款	15,563.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财政拨款	1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贴	财政拨款	14,906.2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江门市江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支促进经济高质量专利补贴款	财政拨款	1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64,669.22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零售业	100.00		设立
广东雷特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广东小雷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珠海小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00.00	设立
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49%	926,654.80		4,169,611.66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雷建文、卓颖钊夫妇。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珠海雷特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珠海雷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雷建强	公司股东
台山市仕本电器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梁健富参股公司
台山市台铝铝业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梁健富参股公司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台山市仕本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27,619.60	1,645,481.59
台山市仕本电器有限公司	原材料加工	663,783.04	36,736.03
台山市台铝铝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84,660.20	370,824.09
台山市台铝铝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加工	71,847.39	992.5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台山市仕本电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03.45

（2）关联担保情况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2019年3月13日，本集团实际控制人雷建文、卓颖钊夫妇与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湾支行签订保证担保合同，为本集团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本金为30,000,000.00元，贷款期限为10年，贷款的实际金额和到期日以借款借据所载为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实际对外借款。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75,535.29	1,924,564.98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台山市台铝铝业有限公司		12,085.88
台山市仕本电器有限公司	83,120.60	411,153.99
合 计	83,120.60	423,239.87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19.12.31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6,435,347.32

(2) 经营租赁承诺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019.12.31	2018.12.3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697,057.25	829,025.7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612,129.3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以后年度		
合 计	697,057.25	1,441,155.09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12.31
1 年以内	962,638.68
1 至 2 年	
小计	962,638.68
减：坏账准备	45,725.34
合计	916,913.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2,638.68	100	45,725.34	4.75	916,913.34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	962,638.68	100	45,725.34	4.75	916,913.34
合计	962,638.68	100	45,725.34	4.75	916,913.34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19.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962,638.68	45,725.34	4.75

2019 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599.3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80,580.1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1.0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7,077.56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12.31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2,832.28
合计	312,832.28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12.31
1 年以内	193,026.50
1 至 2 年	42,70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80,000.00
小计	315,726.50
减：坏账准备	2,894.22
合计	312,832.28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	159,623.00		159,623.00
备用金及业务借支	151,103.50	2,894.22	148,209.2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000.00		5,000.00
合计	315,726.50	2,894.22	312,832.28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珠海经济特区尔康药业有限公司	押金	80,000.00	3 年以上	25.34	
王立芳	备用金	76,300.00	1 年以内	24.17	1,228.43
蔡伟	备用金	55,832.92	1 年以内	17.68	898.91
珠海市香洲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保证金	34,823.00	1 年以内及 1-2 年	11.03	
珠海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15,000.00	1 年以内	4.75	

客户服务分公司

合计	261,955.92	82.97	2,127.34
----	------------	-------	----------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广东小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			7,000,000.00		

4、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881,309.22	39,970,930.16	64,323,253.94	28,355,108.56
其他业务	697,950.87	329,677.41	384,914.51	284,658.42
合 计	86,579,260.09	40,300,607.57	64,708,168.45	28,639,766.98

(2) 主营业务（分产品及服务）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智能照明	40,507,055.47	13,269,111.10	40,045,439.91	14,304,742.53
智能电源	44,955,458.00	26,464,030.17	23,989,945.86	13,879,386.27
其他	418,795.75	237,788.89	287,868.17	170,979.76
合 计	85,881,309.22	39,970,930.16	64,323,253.94	28,355,108.56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境外销售	44,288,636.77	51.57	38,062,130.55	59.17
境内销售	41,592,672.45	48.43	26,261,123.39	40.83
合 计	85,881,309.22	100	64,323,253.94	100

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32,746.54	220,459.04
合 计	2,032,746.54	220,459.04

十二、 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9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338.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64,669.2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或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791,286.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57.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089.8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609,964.0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12,64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797,324.0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72,083.7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725,240.28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91%	0.81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19%	0.66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3.28